

广东省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 2022 年 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2022 年，我局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二十大精神，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广东系列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精神，紧紧围绕省委、省政府中心工作，深入实施数字政府 2.0 建设，切实增强政府信息公开的质量和实效，依法依规做好政务公开各项工作，不断提高政务公开规范化水平。

（一）提高主动公开质效。一是通过局官方网站公开政府信息 609 条，发布政务动态 1141 条，总访问量 392 万，较上年提升 2.3 倍。二是通过多形式、多渠道持续推进数字政府宣传推广。通过图表、图解、视频等多种形式做好政策解读，发布解读信息 183 条，解读产品 19 个。主动谋划新闻发布活动 13 场，发布新闻稿 63 篇，获主流媒体报道超 500 次，其中中央媒报道 90 余次，《人民日报》报纸及客户端共刊发报道 10 余次。三是不断加大政府信息公开力度。制定本部门政府信息主动公开目录，集中定期公开财政预决算及政府采购相关信息，深化行政审批事项、政务服务事项、政务数据资源开放、公共资源交易等信息公开。

(二) 规范依申请公开办理。一是依法依规妥善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我局全年共收到和办理依申请公开 62 件。其中 49 件为自然人申请件，8 件为企业申请件，5 件为其他；予以公开 26 件，部分公开 6 件，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1 件，因本机关不掌握相关信息无法提供的 18 件，重复申请（含撤销申请）11 件；剩余 1 件转下一年度办理，均在法定期限内答复。二是推动落实行政复议及行政复议决定履行工作。2022 年以来，我局作为被申请人以及答复人的行政复议申请共 1 件，省政府行政复议办公室认定该件维持原答复，目前已办结。不存在至今未履行或无正当理由拖延履行行政复议决定书、行政复议调解书、行政复议意见书以及行政复议监督决定书等情况。

(三) 加强政府信息管理。一是加强行政规范性文件制定和监督管理。按规定向省政府办公厅、省司法厅请示报备，做好文件合法性审核。完善法定主动公开基本目录，全面梳理机构职能、法规文件。在局官网开设规范性文件库，按照规范性文件、规划计划、其他文件分类展示，有序推进规范性文件公开。二是建立“三审三校”内容审核机制。出台《广东省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政府网站及政务新媒体信息发布审核工作指引（试行）》，坚持“先审查、后公开”原则，及时健全信息公开审核发布机制，在转载相关新闻稿件时严格执行“三审三校”制度，对所有内容进行逐字校对，尤其是对涉及国家领导人相关表述进行认真审查，确保所有上网信息内容准确无误。通过“机器扫描”和“人工检查”相结合

的方式，对平台整体运行情况、链接可用情况等重点巡检，确保局主管主办网站及政务新媒体安全平稳运行。

（四）优化信息公开平台建设。严格落实网络意识形态责任制，确保政府网站与政务新媒体安全平稳运行。一是健全新闻宣传制度。进一步规范我局新闻信息发布工作，持续筑牢局内意识形态宣传阵地，完善新闻宣传制度体系，出台《广东省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政府网站及政务新媒体信息发布审核工作指引（试行）》。二是强化意识形态阵地建设。粤省事微信公众号共发布290篇推文，粉丝数突破3200万，阅读量达1.5亿。粤商通微信公众号共发布257篇推文，粉丝数超94万，阅读量累计218万。主动配合开展国家和省重大稳经济政策宣传推送，实现政府惠企利民、复工复产举措精准发送全触达。

（五）强化监督保障措施。推动落实诉求响应、政策解读和政务舆情回应主体责任。一是高效回应群众诉求。局官网开通互动交流栏目，扎实做好网民留言办理，及时为群众解疑释惑、解决问题。2022年以来，顺利办结网民留言845条，平均办结天数2.38天，平均满意度3.23，获得群众认可。开展线上征集调查4期，了解掌握社会公众对政策执行效果的反馈与评价，助力政策完善。二是主动推送重大营商政策信息。组织举办“数字政府助企纾困 助力稳经济政策落实”新闻通气会，向社会通报广东数字政府助企纾困，促进稳经济政策落地情况。三是加强政务舆情监测和风险研判。坚持每日报送政务舆情，建立负面舆情监测

报送机制，丰富阅读版式，优化调整舆情监测范围，提高监测精准度。2022年度共报送每日网上要情354期，约1500条信息。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度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1	1	3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42	8	0	0	0	5	55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8	0	0	0	0	0	8	
三、本 年度 办理 结果	(一) 予以公开	21	5	0	0	0	0	26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4	0	0	0	0	2	6	
	(三) 不予公 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		0	0	0	0	0	0	0	

	定”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1	0	0	0	0	0	1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15	3	0	0	0	0	18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1	1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8	0	0	0	0	2	10
	(七) 总计	49	8	0	0	0	5	62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1	0	0	0	0	0	1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1	0	0	0	1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和改进情况

2022年，我局政务公开工作虽取得一定成效，但仍存在一些薄弱环节，主要表现为政策解读的手段比较单一、形式不够丰富等。2023年，我局将认真贯彻省委、省政府关于政务公开的部署，重点推进以下内容：**一是**继续有序扩大政务公开广度，加强公开深度，扩展公开渠道，加强保密审核，严控发布信息质量，把好审核关。**二是**不断优化公开平台，依托粤商通、粤省心等“粤系列”政务服务平台，发挥广东省市场主体诉求响应平台作用，完善功能升级，加强线上线下服务保障，确保我局政务信息资源持续安全稳定。**三是**继续落实全媒体参与政策宣传工作，继续提高政策解读比例，提升解读质量，扩大数字政府建设信息传播力和影响力。**四是**优化局主管主办政府网站和“粤系列”新媒体平台互动功能建设，加快答复效率，提高答复质量，强化答复审核，

保证答复效果，提升网友的互动体验。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本年度无发出收费通知，无收取信息处理费用。